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ST船舶

编号：临2018-54

##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 **2018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预案》，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其中：年度审计费用为80万元人民币（含税，不含为公司服务所需的差旅费），年度内控审计费用为32万元（含税，不含为公司服务所需的差旅费）。

#### **一、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叶韶勋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

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18年5月14日召开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预案》。根据年审会计师工作质量评议的情况，审计委员会建议公司董事会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

##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认真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预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关于《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一定的职业素养，能够按照约定时间较好地完成公司所交付的年度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审慎判断，同意公司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预案》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求。本次续聘内

部控制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和审议程序,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内控审计质量,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意本次会计师事务所续聘,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预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6日